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6-004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将母公司拥有的全部热电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
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交易概述

为了更好地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和下一步开展资产整合及开展新业务的需要，理顺公司业务构架关系，公司拟将母公司目前所拥有的全部热电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即母公司目前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划转至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能源”，划转的资产不包括母公司设立泰达能源所缴纳的出资款），以便有利于母公司将来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和多业态经营。划转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拟将母公司拥有的热电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整体按截至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值（不包括母公司设立泰达能源所缴纳的出资款）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划转时以经审计的2015年年度财务数据为准，划转基准日后发生的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将据实调整并予以划转。截至2015年9月30日，母公司拥有的与热电生产经营业务相关总资产87,113.26万元、总负债61,628.96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账面净值）25,484.3万元（未经审计）。

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1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八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母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划转与热电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划转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资产、负债划转双方基本情况

（一）资产、负债划出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开发区第十一大街27号

注册资本：222,147,539元人民币

公司法定代表人：肖占鹏

成立时间：1997年4月29日

主营业务范围：电力生产（不含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工程设备、配件生产、维修；工程维修；工程技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利用灰渣制作灰砖；企业管理服务、为企业提供劳务服务。

（二）资产、负债划入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泰达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开发区第十一大街27号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志刚

成立时间：2016年1月4日

主营业务范围：供电服务（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供热服务（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工程设备、配件生产、维修；工程维修；工程技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煤渣煤灰销售；企业管理服务；劳动服务（与本公司目前经营范围一致）。

（三）划出方与划入方的关系

划入方泰达能源是划出方滨海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滨海能源直接持有泰达能源100%的股权。

三、拟划转的资产、负债情况

公司拟将母公司拥有的热电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整体按截至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值（不包括母公司设立泰达能源所缴纳的出资款）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划转时以经审计的2015年年度财务数据为准，划转基准日后发生的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将据实调整并予以划转。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拟划转的资产、负债情况：

项目	划转前 母公司	划转至 泰达能源	划转比例	保留在 母公司	保留比例
总资产	87113.26	87113.26	100%	0	0%
总负债	61628.96	61628.96	100%	0	0%

（一）母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划转的资产情况

1、母公司拟向泰达能源划转资产的具体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母公司拟向泰达能源划转资产及负债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资产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流动资产：	9,339.53
其中：货币资金	5,031.66
应收账款	2,107.37
其他应收款	420.36
存货	1,780.14
非流动资产：	77,773.7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0,399.69
固定资产	62,563.68
在建工程	2,163.96
无形资产	2,62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2

负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流动负债：	48,137.41
其中：短期借款	25,000
应付票据	3,185.58
应付账款	13,440.94
应付职工薪酬	543.84
应交税费	-67.24
应付利息	61.63
应付股利	135.67
其他应付款	472.52
其他流动负债	5,364.47

2、母公司拟向泰达能源划转资产涉及母公司持有下属子公司和参股公

司股权的情况

(1) 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划转情况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景喆

注册资本：92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七大街路北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热力、电力，发电系统设备及零配件；电力、热力工程维修服务及其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100%股权。

(2) 参股公司的股权划转情况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志扬

注册资本：1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四大街 80 号天大科技园 A1 座 7 楼

经营范围：节能设备的生产与销售；节能技术改造、咨询与服务；投资管理；节能软件的制造与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0%股权。

(二) 母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划转的债务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拟划转给泰达能源的负债合计为 61,628.96

万元，其中：金融机构债务 36,690.97 万元，经营性债务 24,937.99 万元。

公司将有关债务划转给泰达能源之事宜，将在履行完成相关审批程序后，办理相关债权人债务转移手续，若本次向泰达能源划转资产及负债因未能取得债权人或担保权人关于公司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的同意函，致使滨海能源被相关权利人要求履行偿还义务或被追索责任的，由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协商解决，如果出现需要公司代偿的，代偿后由泰达能源偿还给公司，并承担期间费用和公司的实际损失。

此外，就母公司已签定的与热电业务相关的协议、合同、承诺等也将办理主体变更手续，合同权利、合同义务、承诺义务等将随资产转移至泰达能源，并按前述债务转移的有关原则处理可能出现的争议问题。专属于上市公司或按规定不得转移的协议、合同、承诺不在转移的范围，仍由上市公司母公司继续履行。

三、公司及泰达能源在本次划转后的主营业务

在本次划转实施完成后，如果公司目前正在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相关事项能够成功实施，公司主营业务将由单一的热电业务将逐步向文化传媒业务和热电业务并重转型，公司热电业务的生产经营将全部由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开展。

四、员工安置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划转前的母公司热电业务相关资产、负债、员工在划转后全部由泰达能源接收，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履行必要的程序后对员工进行合理安置。

五、资产及负债划转的风险分析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主要经营业务为热力能源供应，业务主体主要由上市公司母公司承担。在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成立后，现拟将母公司拥有的全部热电业务相关资产、负债及人员划转至泰达能源，并计划将泰达能源的注册资本增至与划转后净资产相当的规模，划转后连续12个月内不会改变被划转资产原来实质性经营活动。本次划转是公司开展新业务的需要，理顺公司业务构架关系而进行的内部资产与业务重组。完成划转后，上市公司热电类业务将由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开展，使上市公司母公司的热电业务相关资产简化为长期股权投资，有利于公司开展资本运作和将来拟新增文化传媒类业务的管理，有利于公司资产整合和快速发展，保证了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本次划转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19日